

## 说 明

# 食品经营许可证 (副本)

经营 者 名 称 : 杭州红草莓冠香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:  
(身份证号码) 913301066739851582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 : 宣轩

住 所 :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荡街道西溪路560号8幢

经 营 场 所 :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荡街道西溪路560号8幢

主 体 业 态 : 餐饮服务经营者(集体用餐配送单位)

经 营 项 目 : 预包装食品(不含冷藏冷冻食品)销售;  
热食类食品制售

- 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是食品经营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- 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。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- 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- 食品经营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。
- 食品经营者应当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食品经营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经营许可。
- 食品经营者应当在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,及时到原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许 可 证 编 号 JY23301060297391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 古荡所
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 古荡所监管人员

投诉举报电话 : 12315

发 证 机 关 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签 发 人 韩林龙



2022

年

月

日



有 效 期 至 2027 年 01 月 18 日